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 
承辦人：張耕境  
電話：(03) 8462860#560  
電子信箱：stephane0937468012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花蓮縣秀林鄉銅蘭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22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1016768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調整國民中小學學生學習扶助班冷氣電費計算公式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8月19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10109365號辦理。
- 二、為提供學習扶助班學生舒適之學習環境，自111學年度暑假起，學習扶助班冷氣電費計算公式之冷氣臺數調整為2臺，調整後計算公式如下：
  - (一)暑假：以每校該期實際授課總節數乘以1.2倍乘以2臺冷氣乘以每臺每節耗電量2.5度乘以每度電新臺幣（以下同）2.82元計算。
  - (二)第1學期：以每校該期課後及週休實際授課總節數乘以「9、10月占第1學期月份數比率」乘以1.2倍乘以2臺冷氣乘以每臺每節耗電量2.5度乘以每度電2.82元計算。
  - (三)第2學期：以每校該期課後及週休實際授課總節數乘以「5、6月占第2學期月份數比率」乘以1.2倍乘以2臺冷氣

111/08/22



乘以每臺每節耗電量2.5度乘以每度電2.82元計算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(花蓮縣玉里鎮源城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玉里鎮觀音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玉里鎮三民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立南平中學、花蓮縣立玉東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富北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東里國民中學除外)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

裝

訂

線